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曾孟嫻
電話：02-7736-6226
電子信箱：sian82078@mail.moe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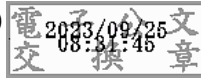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226039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三期五年計畫(113-117年)
(A09000000E_1122603917_send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三期五年計畫(113-117年)」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請惠予協助轉知轄屬機關(構)，並至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網站「電子佈告欄」下載旨揭計畫。

正本：文化部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
副本：本部部長室、本部劉政務次長室、本部林政務次長室、本部林常務次長室、本部主任秘書室(均含附件)



教育局 1120925



AEAA1123085594